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新理益）函告，获悉新理益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新理益	是	16,000,000	0.73%	0.32%	2020年5月27日	2022年1月17日	中信证券
		17,860,000	0.81%	0.36%	2021年7月30日		
		5,400,000	0.25%	0.11%	2020年4月13日		
		5,200,000	0.24%	0.11%	2020年4月30日		
		31,000,000	1.41%	0.63%	2021年2月1日		
合计	是	75,460,000	3.43%	1.53%	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刘益谦	517,500,000	10.47%	116,000,000	116,000,000	22.42%	2.35%	77,000,000	66.38%	311,125,000	77.49%
王薇	555,604,700	11.25%	63,000,000	63,000,000	11.34%	1.28%	0	0	0	0
新理益	2,201,658,177	44.56%	965,000,000	889,540,000	40.40%	18.00%	0	0	0	0
合计	3,274,762,877	66.28%	1,144,000,000	1,068,540,000	32.63%	21.63%	77,000,000	7.21%	311,125,000	14.10%

二、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、刘益谦先生和王薇女士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改变控股股东地位。如上述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 月 18 日出具的《新理益解除质押明细》。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18 日